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810号）核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922.45万元。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的余额已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0年12月11日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进行验证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0）第110ZC00468号《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

为规范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在招商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统称“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备注
招商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	512903513810306	专户	本次注销
招商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	512903513810107	专户	已注销
招商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	512903513810809	专户	已注销
招商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	512903513810110	专户	已注销
招商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	512903513810812	专户	已注销
招商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	512903513810001	专户	存续
招商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	110955415610901	专户	存续

三、本次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	512903513810306	沧州三期原料生产项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沧州三期原料生产项目”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公司账户管理并降低管理成本，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签订的关于上述账户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四日